

证券代码：300350

证券简称：华鹏飞

公告编码：（2023）007号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3年2月22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通知所有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分别为张京豫先生、张倩女士、张光明先生、徐丽华女士、盛宝军先生、龚凯颂先生及徐川先生。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自本议案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拟申请综合授信银行及综合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序号	拟申请综合授信银行名称	拟申请综合授信金额	拟申请综合授信期限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	1~3 年
2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	1~3 年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	1~3 年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	1~3 年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	1~3 年
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	1~3 年
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	1~3 年
8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	1~3 年
9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	1~3 年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	1~3 年
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	1~3 年
1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	1~3 年

1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	1~3 年
----	------------	-------------	-------

为便于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含二级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工作顺利进行，提议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批准上述授信额度内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对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韩伟业”）、深圳市华鹏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鹏飞供应链”）、华鹏飞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鹏飞智能科技”）、深圳市华源鸿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鸿”）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9,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公司为华鹏飞供应链、华源鸿提供授信担保需以华鹏飞供应链、华源鸿其他股东提供反担保为前提。公司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范围内代表公司审批签订相关协议及办理相关手续。本次授权有效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张倩女士提名，聘任詹娟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聘任徐丽华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暨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和聘任财务总监、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3年3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30在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南区）T2栋4308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一日